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066　　公司简称:宇通客车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牛波	董事	出差	曹建伟
段海燕	董事	出差	张宝锋

1.3 公司负责人汤玉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春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春志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421,880,973.32	30,139,131,311.58	-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39,206,348.04	12,860,576,681.94	2.9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386,396.32	-308,709,681.95	-533.7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126,788,582.90	4,273,324,043.52	1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8,534,643.52	373,520,396.95	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7,944,900.57	343,852,679.16	24.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3.40%	-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10	0.1686	1.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10	0.1686	1.4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70,860.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104,816.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010,103.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054,742.42	主要为本报告期子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047,695.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7,755.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6,585.90	
所得税影响额	-340,160.50	
合计	-49,410,257.0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9,37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823,314,023	37.19	223,026,70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2,583,163	10.96		未知		境外法人
猛狮客车有限公司	87,428,292	3.95	87,428,29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证资管-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48,366,948	2.18		未知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6,241,628	2.09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44,385,192	2.00		未知		国有法人
GIC PRIVATE LIMITED	40,675,480	1.84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393,700	0.97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0,080,657	0.91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05,738	0.9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600,287,315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2,583,16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证资管-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48,366,94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6,241,6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44,385,192	人民币普通股	
GIC PRIVATE LIMITED	40,675,48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393,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20,080,6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05,738	人民币普通股	
齐鲁制药有限公司	16,525,65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猛狮客车有限公司为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4,303,812,916.65	6,699,164,486.59	-2,395,351,569.94	-35.76%
其他应收款	815,758,553.86	260,006,265.09	555,752,288.77	213.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8,660,200.00	378,660,200.00	200,000,000.00	52.82%
长期待摊费用	6,139,147.54	10,293,211.25	-4,154,063.71	-40.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140,041.73	6,377,316.45	3,762,725.28	59.00%
应交税费	97,015,090.91	270,201,258.54	-173,186,167.63	-64.10%

(1)货币资金: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商品和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支付土地竞拍保证金增加所致;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子公司投资金融产品影响所致;

(4)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本报告期费用分摊所致;

(5)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是本报告期远期外汇合约汇兑损益影响所致;

(6)应交税费:主要是年初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大影响所致。

3.1.2利润表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财务费用	29,192,455.51	-57,394,052.05	86,586,507.56	150.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3,517,515.90	3,902,544.35	-107,420,060.25	
投资收益	16,861,805.74	5,734,936.62	11,126,869.12	194.02%

(1)财务费用:主要是本报告期汇率变动及外汇交割影响所致;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3)投资收益: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红所致。

3.1.3现金流量表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685,731.31	62,823,837.00	101,861,894.31	162.1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17,209.37	38,165,586.77	-23,348,377.40	-61.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85,603,747.07	3,840,175,029.81	2,445,428,717.26	63.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1,966,190.70	483,822,116.75	158,144,073.95	32.69%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00,520,577.00	1,519,799,684.02	680,720,892.98	44.7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8,036,904.58	3,083,924.72	24,952,979.86	809.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2,289,752.19	446,347,757.57	-264,058,005.38	-59.1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455,610,597.72	1,788,000,000.00	667,610,597.72	37.3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53,725.05	56,833,392.57	-45,079,667.52	-79.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02,096.86	1,873,422.91	1,128,673.95	60.2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2,712.55	-10,742,712.55	-100.00%

(1)收到的税费返还: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贴及暂收款减少所致;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采购量增加所致;

(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工资支出增加影响所致;

(5)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主要是银行理财周期影响所致;

(6)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分红影响所致;

(7)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8)投资所支付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银行理财周期影响所致;

(9)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减少所致。

(10)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主要为本报告期内支付利息增加所致;

(11)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报告期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承担宇通客车履行回购责任损失的承诺

在宇通集团控股安驰担保期间,公司为购车客户的按揭贷款承担回购责任造成的损失,均由宇通集团承担。

截止报告期末,未发现宇通集团违反其承诺的情况发生。

2、盈利预测补偿承诺

根据公司与宇通集团及猛狮客车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二)》的约定,宇通集团及猛狮客车对精益达2014年、2015年、2016年盈利预测补偿承诺如下:

精益达2014年、2015年、2016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简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4,194.63万元、55,933.62万元和61,856.17万元;如2014年实际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则超过部分可抵补2015年或2016年的部分承诺净利润;如2015年实际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则超过部分可抵补2016年的部分承诺净利润;

精益达2014年、2015年、2016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简称"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51,448.76万元、54,257.90万元和60,180.45万元;如2014年实际扣非后净利润超过承诺扣非后净利润,则超过部分可抵补2015年或2016年的部分承诺扣非后净利润;如2015年实际扣非后净利润超过承诺扣非后净利润,则超过部分可抵补2016年的部分承诺扣非后净利润。

在2014年、2015年、2016年(简称"承诺年度")内,如果精益达任意一年实现的净利润或扣非后净利润低于对应年度的承诺数,则由宇通集团履行补偿义务,优先以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补偿。"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6]001539号),2015年度,精益达实现净利润61,426.60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8,016.96万元,超额完成盈利预测数额。

3、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宇通集团承诺从2015年7月10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本公司股票。

本报告期内该承诺到期,宇通集团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汤玉祥
日期	2016-04-26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2016-024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16年4月2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7名,董事牛波先生、段海燕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亲自参会,分别委托董事曹建伟先生、张宝锋先生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1.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2.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凤凰路厂区土地使用权处置方式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置凤凰路厂区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将采用"向郑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申请收储"的方式处置凤凰路厂区土地。

截止目前,申请收储的相关工作无实质性进展。根据最新发布的相关政策,为加快凤凰路厂区土地处置工作的进度,在不对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产生重大影响的前提下,拟优先采用"补缴土地出让金、按程序办理用地变更手续"的方式处置该宗土地。

结合公司投资职工住房安置项目的计划,拟将凤凰路厂区处置后的土地用于开发职工住房,纳入原投资计划规模。项目综合定价将考虑原收储方式的收益水平,不影响公司整体利润。

因补交出让金并办理用地变更的方式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如果最终未能成功,仍将按照原方式由本公司或地产项目公司向郑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申请收储。

特此公告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多喜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16-03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传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8,991,554.12	137,985,884.65	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39,100.08	7,695,886.59	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08,826.26	7,484,018.10	-1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062,201.53	-22,319,522.30	-39.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5	0.0855	-18.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5	0.0855	-18.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1.86%	-0.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9,471,801.80	930,772,824.04	-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0,868,456.71	632,529,356.63	1.3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281.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9,62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898.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71,550.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5,513.94	
合计	1,630,273.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3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军	境内自然人	28.51%	34,212,960	34,212,960		
黄娓妮	境内自然人	22.34%	26,804,970	26,804,970	质押	13,700,000
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0%	10,917,000	10,917,000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	4,093,830	4,093,830		
北京华清博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3%	3,638,970	3,638,970		
湖南金科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2,274,390	2,274,390		
张海鹰	境内自然人	1.24%	1,486,440	1,486,440		
陈周盛	境内自然人	1.02%	1,218,330	1,218,330		
王玲	境内自然人	0.76%	909,720	909,720		
黎毅	境内自然人	0.76%	909,720	909,720	质押	28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639,7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锐进40期兆天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4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7,000
王建飞	2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000
林桂荣	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
王祥生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
冯敬赛	1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
徐志力	10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00
丁如海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上海兆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兆天金牛精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彭金梅	96,700	人民币普通股	96,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陈军、黄娓妮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比期初减少52.2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较多的货款及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2、应收票据期末比期初减少45.3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到的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应收利息期末比期初增加100.96%,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应收理财产品利息增加所致。

4、预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71.73%,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预付的原材料货款增加所致。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比期初减少52.22%,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摊余价值减少所致。

6、开发支出期末比期初增加208.7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信息化建设项目开发支出增加所致。

7、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比期初增加56.52%,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的生产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8、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减少51.6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了较多应付材料款所致。

9、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比期初减少50.7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了上期计提的年终职工薪酬所致。

10、财务费用本期比上期增加105.41%,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11、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上期减少84.29%,主要系本期应收往来余额及账龄减少所致。

12、营业外收入本期比上期增加126.12%,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13、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期减少32.28%,主要系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军;黄娓妮	股份限售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二、如本人在上市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上市后6个月内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	2015年06月10日	2015年6月10日至2018年6月10日	严格履行
	张文;张海鹰;赵传淼	股份限售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公开发售的股份除外)。二、如本人在上市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上市后6个月内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	2015年06月10日	2015年6月10日至2016年6月10日	严格履行
	陈军;黄娓妮;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持有发行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减持发行人股份以及减持时间;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方式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	2015年06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多喜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陈军;黄娓妮;张文;张海鹰;赵传淼	IPO稳定股价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具体包括:1、由公司回购股票。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③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④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发行募集资金的总额。5、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以其所获得的公司上一年度的现金分红资金为限。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④、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2015年06月10日	2015年6月10日至2018年6月10日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6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0.00%	至	10.00%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58.34	至	1,023.62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0.5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互联网垂直电商业务还处于前期测试和试运行阶段,公司在互联网资源整合、电商信息化系统建设、供应链资源整合、互联网行业人才储备、消费者对相关商品接受程度等方面存在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对业绩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新中基　　公告编号:2016-034号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龙亚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志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072,369.04	147,851,921.28	-2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442,614.68	-8,769,262.0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018,593.79	-8,786,982.5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0,993,620.99	-76,043,084.5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1	-0.011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1	-0.011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1.07%	下降0.9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91,187,504.10	2,629,834,559.20	-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4,108,109.40	1,087,440,444.08	-2.1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61,969.73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5,990.62	中基汉斯诉讼赔偿款
合计	-424,020.89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8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46%	119,243,804	0	质押	0
					冻结	52,650,000
新疆五家渠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7%	100,000,000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0%	50,103,596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一团	国有法人	2.95%	22,717,509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八十七团	国有法人	2.86%	22,042,555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国有法人	2.53%	19,548,290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1,102,550	0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7,120,196	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军户农场	国有法人	0.72%	5,525,419	0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4,479,977	0	质押	0
					冻结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19,243,804	人民币普通股	119,243,804
新疆五家渠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103,596	人民币普通股	50,103,596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一团	22,717,509	人民币普通股	22,717,50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八十七团	22,042,555	人民币普通股	22,042,55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19,548,290	人民币普通股	19,548,29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102,55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2,5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7,120,196	人民币普通股	7,120,196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军户农场	5,525,419	人民币普通股	5,525,419
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4,479,977	人民币普通股	4,479,9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六师国资公司、五家渠城投及军户农场三家股东均隶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无优先股股东。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科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同比变化	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	124,552,710.25	334,973,371.68	-62.82%	支付了应付款项
应收票据	0.00	1,050,000.00	-100.00%	背书转让支付货款
预收款项	4,102,523.40	26,895,616.83	-84.75%	年末预收货款已发货结算
应交税费	3,068,017.79	1,152,528.22	166.20%	房产税、土地税等应交税费增加
预计负债	35,517,054.55	58,074,283.55	-38.84%	中基汉斯诉讼结束,赔偿款已支付
合并利润表项目				
科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变化	原因分析
管理费用	18,536,798.12	8,231,054.65	125.21%	职工人数增加工资增大
资产减值损失	-197,762.54	544,100.14	-136.35%	以前年度计提坏帐的应收款项收回
营业外收入	361,969.81	17,939.73	1917.70%	收到政府补贴
营业外支出	785,990.70	219.20	358472.40%	中基汉斯诉讼赔偿款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科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变化	原因分析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10,217.72	26,007,